

2023 年度
招远市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烟台市委、

市政府及招远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

（二）按“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向有关镇（街道、区）和部门转办、立案交办和督促

检查来信来访问题，并审查处理结果；对市领导批示和上级机

关交办的信访问题，搞好处理结果的反馈。

（三）处理人民群众写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

接待到市委、市政府及信访局上访的群众；承办中办国办信访

局、省委省政府信访局和烟台市委市政府信访局以及中央、省、

烟台其他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

（四）综合分析、调查研究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

和问题，及时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并提出解决问

题的意

见和建议。

（五）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的信访

问题，进行查办、协调处理或组织有关部门进行联合查处。

（六）负责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直接接待群众来访的事

前准备工作，并协调和督促有关部门、镇（街道、区）做好问

题的落实和处理。

（七）复查已经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市直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出明确处理意见，信访人不服，请求市政府复查

的信访事项；提出对重大、复杂和疑难信访事项举行听证的建

议；研究拟定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和听证方面的制度措施，并组

织实施；指导、监督和检查全市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和听证工作。

（八）指导各镇（街道、区）和各部门（单位）的信访

工

作。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招远市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招远市信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招远市信访局本级
- 2、招远市信访调处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87.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5.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5.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75.06	总计	62	675.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75.06	675.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7.61	587.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587.01	587.01					
2010301	行政运行	149.01	149.01					
2010308	信访事务	311.61	311.61					
2010350	事业运行	126.39	126.39					
20132	组织事务	0.60	0.60					
2013201	行政运行	0.60	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1	4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4.76	2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5.85	15.8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9	1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9	1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1	9.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2	7.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6	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4	29.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4	29.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4	2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75.06	363.46	311.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7.61	276.00	311.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7.01	275.40	311.61			
2010301	行政运行	149.01	149.01				
2010308	信访事务	311.61		311.61			
2010350	事业运行	126.39	126.39				
20132	组织事务	0.60	0.60				
2013201	行政运行	0.60	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1	4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	2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5	15.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9	1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9	1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1	9.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2	7.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6	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4	29.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4	29.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4	2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87.61	587.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63	40.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49	17.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34	29.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5.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5.06	675.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5.06	总计	64	675.06	675.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75.06	363.46	311.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7.61	276.00	311.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7.01	275.40	311.61
2010301	行政运行	149.01	149.01	
2010308	信访事务	311.61		311.61
2010350	事业运行	126.39	126.39	
20132	组织事务	0.60	0.60	
2013201	行政运行	0.60	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1	4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	2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5	15.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9	1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9	1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1	9.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2	7.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6	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4	29.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4	29.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4	2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9.75	30201	办公费	1.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6.6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0.0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8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6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5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1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0.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0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7.32	公用经费合计					16.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信访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2		1.72		1.72		1.72		1.72		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75.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0.69 万元，下降 15.17%。主要是信访工作经费较去年支出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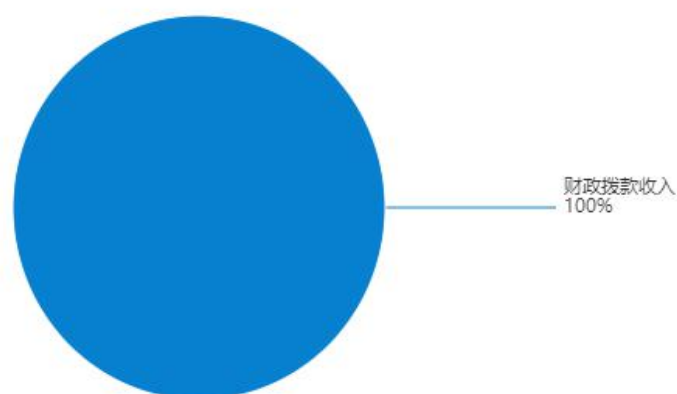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75.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5.06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675.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20.69 万元，下降 15.17%。主要是信访工作拨入经费较去年支出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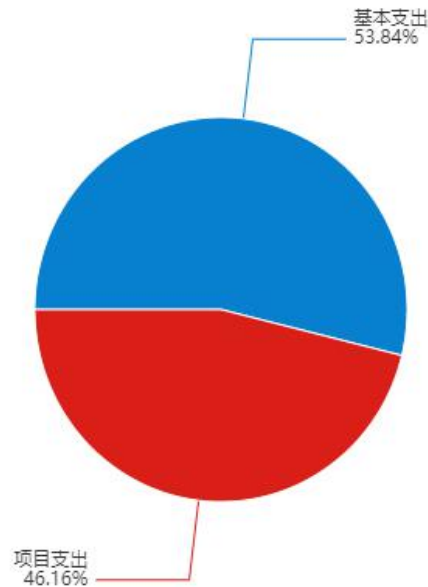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75.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3.46 万元，占 53.84%；项目支出 311.61 万元，占 46.16%。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63.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0.61 万元，增长 0.17%。主要是人员类支出较上年增加。

2、项目支出 311.6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21.29 万元，下降 28.02%。主要是信访工作经费较去年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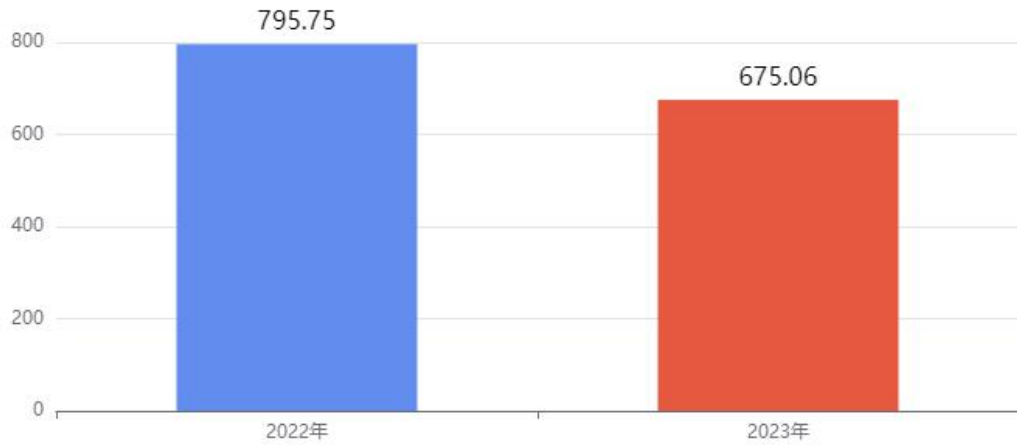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75.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0.69 万元，下降 15.17%。主要是信访工作经费较去年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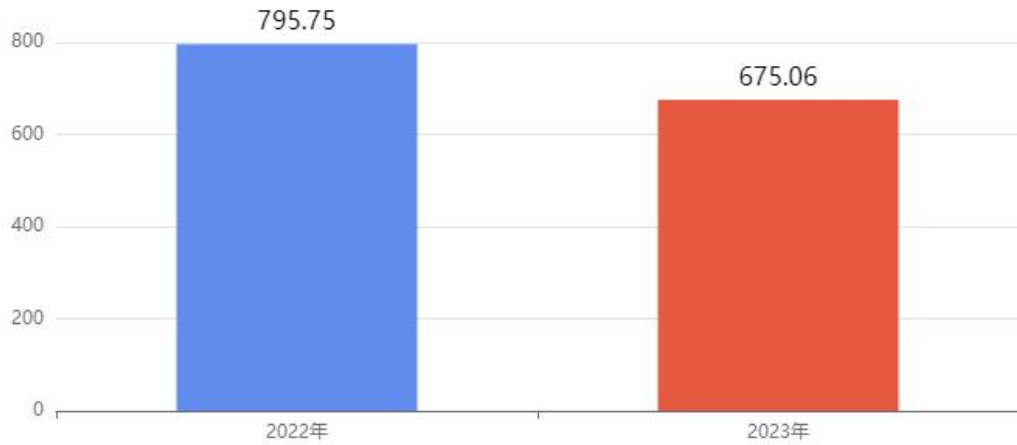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5.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0.69 万元，下降 15.17%。主要是信访工作经费较去年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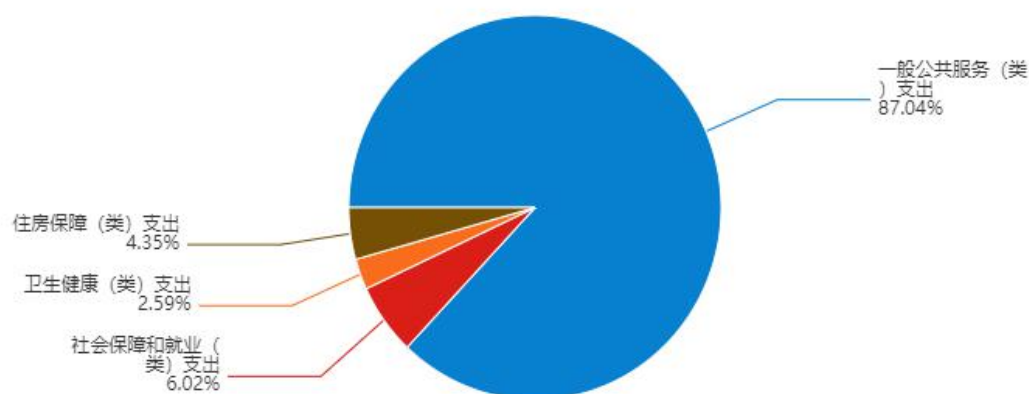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5.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87.61 万元，占 87.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63 万元，占 6.02%；卫生健康（类）支出 17.49 万元，占 2.59%；住房保障（类）支出 29.34 万元，占 4.3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9.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1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63.4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47.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6.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招远市信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招远市信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8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

要求,招远市信访局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311.61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0 个,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

组织对信访信息终端运维费、公务活动经费、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房屋租赁经费、信访工作经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11.61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招远市信访局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 个项目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的所有开支均按照财务制度严格执行。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信访信息终端运维费、公务活动经费、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房屋租赁经费、信访工作经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信访工作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3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1. 信访信息终端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8 万元,执行数为 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财政未全额拨付该经费。

2. 公务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25 万元，执行数为 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所有开支均按照财务制度严格执行。

3. 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财政未全额拨付该经费。

4. 房屋租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2 万元，执行数为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所有开支均按照财务制度严格执行。

5. 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27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财政未全额拨付该经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招远市信访局对本部门开展的部门评价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等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

况看，本部门开展的部门评价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

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3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表

2023年度招远市信访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招远市信访局

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信访工作经费	招远市信访局	100	优
2	北京信访办公室房租金	招远市信访局	100	优
3	和为贵运行经费	招远市信访局	100	优
4	公务活动经费	招远市信访局	100	优
5	信访信息终端经费	招远市信访局	100	优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信访局			联系电话	0535-822599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7.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7.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房屋的租赁170平方米，确保及时足额完成房租租赁费用的支付。保障工作正常运行，提高社会和谐稳定，办公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完成房屋租赁170平方米，及时足额完成房租租赁费用的支付。保障工作正常运行，提高社会和谐稳定，越级信访排名在9名之后，办公人员满意度达到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25.2	25.2	20分	20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完成率	=100%	=100%	15分	15分	
		质量指标	租赁费足额支付率	=100%	=100%	15分	15分	
		时效指标	租赁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20分	20分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业务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	显著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分	10分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务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信访局			联系电话	0535-822599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5	8.25	8.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5	8.25	8.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日常活动及其他日常工作任务支出；合理安排财政资金支出计划，遵循单位财务规章制度，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服务于机关全年目标任务。			及时完成日常活动及其他日常工作任务支出；公务活动开展符合要求，活动开展完成及时，有效的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8.25万	8.25万	20分	20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公务活动开展完成率	=100%	=100%	15分	15分	
		质量指标	公务活动开展符合率	=100%	=100%	15分	15分	
		时效指标	公务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分	20分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行率	≥80%	=100%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情况	文字描述	显著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关工作人员满意	≥85%	≥85%	10分	10分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信访局			联系电话	0535-822599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7.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7.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日常活动及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经费支出准确, 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 工作日保障单位运转时间达到6.5小时, 保持环境整洁, 社会和谐稳定。			及时完成日常活动及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确保经费支出准确, 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 工作日保障单位运转时间达到6.5小时, 有效保持了环境整洁, 显著提升了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保洁每月工资标准	2400元	2400元	20分	20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正常运转科室数	1个	1个	15分	15分
	质量指标		办公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5分	15分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100%	20分	20分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情	显著	显著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分	10分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信访局		联系电话		0535-822599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京省烟各级接访工作，资金使用合规率100%，接访工作完成及时率100%，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满意率。			完成京省烟各级接访工作，资金使用合规，接访工作完成，工作正常运转率100%，工作人员满意率≥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400万	400万	20分	20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值班经费发放人数	≥20人	≥20人	15分	15分	
		质量指标	按期办结率	=100%	=100%	15分	15分	
		时效指标	值班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分	20分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情	显著	显著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90%	10分	10分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信息终端运维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信访局			联系电话	0535-822599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0	10.80	10.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0	10.80	10.8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阳光信访云平台运维工作，系统出现故障系统0.5小时内响应，保障工作正常运行，线上办公率达到100%，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阳光信访云平台运维工作，系统出现故障系统0.5小时内及时维修，保障工作正常运行，线上办公率达到100%，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运维费用控制数	≤10.8万	10.8万	20分	20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1个	1个	15分	15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使用率	=100%	=100%	15分	15分	
		时效指标	系统响应时间	≥0.5小时	≥0.5小时	20分	20分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工作运行率	=100%	=100%	10分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台运维机制健全	健全	健全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统使用人员满意	≥90%	≥90%	10分	10分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招远市信访局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我局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对 2023 年的所有预算项目进行了自评工作，我局自评项目共 5 个。其中，和为贵运行经费 8.25 万元，信访工作经费 400 万元、北京信访办公室房屋租金 25.2 万元、公务活动经费 7 万元，信访信息终端经费 10.8 万元。均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资金来源为年初预算或年中财政预算追加。

二、自评结果概述

通过评价，我局五个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我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以及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按照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附表：2023 年度招远市信访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